

复仇的火焰

丁旻明 著

80'后新锐作品 FLAME OF REVENGE

一部充满传奇色彩的长篇魔幻复仇小说

在北京八大胡同遗弃的孤儿金不换，
历经清末民初的离乱岁月和抗日战争
的苦难之后，在最初和最终的爱情
与复仇的悲剧中孤独地倒在了枪
口之下……

魔幻中的迷离，想象中的
历史，如一声叹息……

昆仑出版社 

◎长篇小说

复仇的焰火

FLAME OF REVENGE

 昆仑出版社

丁旻明/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复仇的焰火 / 丁晓明著. — 北京: 昆仑出版社, 2008.12

ISBN 978-7-80040-936-3

I.复… II.丁…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79410 号

复仇的焰火

作 者: 丁晓明

责任编辑: 丁晓平

装帧设计: 十亩书籍设计工作室

版式设计: 丁晓平

责任校对: 马 涛

出版发行: 昆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地安门西大街 40 号 邮 编: 100035

电 话: (010)66531659

E - mail: jfwycbs@public.bta.net.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智力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A5 开

字 数: 220 千字

印 张: 8.375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0040-936-3

定 价: 19.00 元

(如有印刷、装订错误, 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目 录

楔 子	1
第一章 卑微的爱情	2
第二章 空中楼阁	26
第三章 听戏的将军	64
第四章 山林的回声	96
第五章 乱世中的唱腔	111
第六章 灵异的歌声	140
第七章 暗潮涌动	157
第八章 意乱情迷	186
第九章 复仇与承诺	205
第十章 崩塌的宫殿	233
尾 声	261

楔子

我从未想过关于声音在人们的大脑中持续的时间会有多久,但是我们关于声音的记忆和辨识能力却是无穷尽的。当恋人接起彼此的电话,当亲人听到彼此的脚步声都会第一时间辨认出对方的声音。不久前,我有幸在北京官园新落成的梅兰芳大剧院欣赏一出京剧时,我的邻座给我讲述了一个关于声音记忆的故事。故事的源头已无从考究,只是他在故事中对声音的描述,时而如潺潺之溪流,时而如澎湃之江海,深深地吸引住了我。至于故事的年代背景,就像舞台上的折子戏一出接着一出,不断地变换却井然有序。在那样一个混乱的年代,恰是奇人辈出,而如今这些奇人早已湮没于历史的洪荒之中变成我们茶余饭后的闲谈。这个故事的主人公很少有人提起,因为他不过是以声音的样式残留于人们的大脑之中。主人公的名字叫做金不换。他的身份难以定义,戏子、土匪、抗日志士,以至于在他面对死亡时发觉自己用来回顾一生的时间太少了。

金不换将军发出人生中的第一次声音是在北京城八大胡同的青石板路上。那是一个薄雾笼罩的初春的清晨。一个婴儿的啼哭引来了一男一女的注意。那个叫陈昇的男人正推着一辆大粪车，挨家挨户正收聚着前一夜的污秽之物然后送出城外。女人是胭脂胡同里春风阁的窑姐小白玲，她正睡眼惺忪地走到院子的水井旁汲水洗漱。她已经三个晚上没有接客了，所以这几日她起得特别的早。这一男一女是在同一时间听到这婴儿啼哭声的。这一声啼哭让小白玲精神为之一振，感到一夜的秽气一下子从浑身的毛孔中喷了出来。而陈昇却不由自主地摘掉为阻挡粪车臭气而围在嘴与鼻子上的毛巾，并雷击般闻到一股芬芳

气。他连忙加快了推车的脚步，可是当他赶到的时候，小白玲已经抱起了啼哭的婴儿，倚靠在春风阁大院后门上，用洁白的手绢逗引婴儿开心。

“嘿！这位姑娘，刚才是这个孩子哭吗？”陈昇将粪车停靠在一旁，冷不丁地问道。

小白玲没有答腔，逗引着抱在怀里的婴儿。

“我说，姑娘，这孩子真是可爱，能不能让我抱一下？”陈昇凑上前，双手在自己的胸前使劲蹭了蹭。

小白玲满怀敌意的看了陈昇一眼，把婴儿抱得紧紧的。这时襁褓中的婴儿竟发出“咯咯咯”的笑声。

“他会笑，这么小的月娃儿子竟然会笑啊！”陈昇听着婴儿的笑声变得有些兴奋。

“月娃儿怎么就不会笑了？”小白玲白了陈昇一眼，语气中含着不屑。

“孩子的声音真好听，我能抱一抱吗？”陈昇不好意思的伸出双手。

“不行！他是我的……”小白玲立刻转身背对着陈昇，语气十分冷漠。

“你的？你的孩子？你是个……春风阁里的窑姐怎么会有孩子。”陈昇也不再客气。

“春风阁？春风阁怎么了，春风阁的女人怎么就不能有孩子了？”

“那……那这孩子叫什么？这孩子姓甚名谁？”

“叫……”小白玲沉吟了片刻，说道，“这……这孩子叫金不

换！就是给我多少金银财宝我也不换！”

“呵，只要给钱，春风阁的窑姐还有什么不能换的？”陈昇不屑地冷嘲道。

“什么都能换，惟独这孩子不能换！”说罢，小白玲抱着金不换扭头走进春风阁大门里去。

陈昇看着小白玲扭动着腰身的背影，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婴儿又发出了一阵“咯咯咯”的笑声。这声音真是好听！陈昇心里默默地回想着，又将遮挡臭气的毛巾围在自己的鼻子上，推起粪车不情愿地向城外走去。

晨雾在青石板路上洒下了无数晶莹的水滴。青石板变得像翠石一样美丽。婴儿金不换的声音就像那一颗颗晶莹的水滴，在翠石般的青石板路上跳跃，闪烁，回荡……

2

天还没有亮，陈昇穿好衣服，像往常一样，用一条黑糊糊的满是油渍的毛巾将鼻子紧紧包住，然后推上轱辘车走出院门。

天空一轮残月依旧，轱辘车在石板路上发出咯噔咯噔的声响，时而还有几声令人烦躁的犬吠声。狗的嗅觉是灵敏的，它们嗅到粪车上散发的污臭味也躲得远远的，只是本能的发出几声警惕的叫声。

陈昇的额头溢出了些许汗水，他开始觉得轱辘车变的有些沉重。他想摘下捂在鼻子上的毛巾透口气，却又觉得粪便的臭气实在难以抵抗。其实，他早已经习惯了这份下等的肮脏差事，

可是这阵子不知怎的，他爱干净了。除了这条在干活中为自己遮挡臭气的毛巾，他身上每一件衣服都洗得干干净净，只是还有些许补丁。自从那一日，他听到那个婴儿的啼哭声开始，他便发现自己是如此的厌恶自己身上难闻的气味。他甚至认为正是自己身上这种难闻的气味才使得那个孩子啼哭不止。这让他心里不免生发一丝对那个襁褓中的婴儿的歉意。说歉意也不全都是，反正心里总是想着那个孩子的啼哭声。这种说不上来的滋味已经折磨了陈昇好几个夜晚，使他整夜无法入睡。在深夜出现这种状况的时候，冲着寒冰般的月光，他总会用净水一遍又一遍的冲洗着自己的身子。他想洗掉自己这一身污秽之气。他更想听到那个孩子的笑声而不是啼哭声。可是，现在他根本见不着那个孩子，更听不到孩子的声音。

太阳尚未升起，黑夜已经褪去，天空被一层淡淡的蓝白色笼罩着。陈昇手扶着轱辘车抬起头，看了看四周。他此时站在胭脂胡同的胡同口了。这是他第一次听见那个婴儿哭声的地方。这几天来他总是不自觉地走到这个地方，那一日的情景再次浮现在他的眼前，婴儿细嫩红润的脸庞，嗓子里发出来的美妙的声音，还有妓女小白玲蛇一般扭动的好看腰肢。刹那间他竟觉得小白玲不是个浪迹风月场上的妓女而是一个温柔贤淑的母亲。妓女与母亲又怎么能够联系起来？这个问题盘绕在陈昇的脑子里。可是当他想到小白玲怀抱婴儿的样子又使他不得不接受这个想不透的问题。自己想再见到那个能发出美妙声音的婴儿就首先要见到那位像母亲一样的妓女。陈昇心中一边暗自盘算着，双手一边抬起粪车的把手，轱辘车碾过青石板路面，咯瞪咯

噤的声音又响了起来。他摘掉了一直围在鼻子和嘴上的毛巾，呼吸着夹杂着粪臭味的新鲜空气，心里暗自做了个决定。

3

夜里，陈昇像往常一样从井里打上来两桶水，将盘在头顶上的辫子松懈下来，擎起木桶将水肆意地从头到脚浇下去。初春夜，空气带着微微凉气，水淋淋的陈昇觉得犹如寒冰入骨，上下牙齿微微打颤，紧接着他又擎起了一桶水浇下，这回他觉得舒服了许多。但他并没有停下来，又从井里提上第三、第四桶水，在一连浇过第六桶冰凉的井水之后，陈昇已经感觉到浑身上下每一个毛孔都是那么酣畅无比。他赤着身子走进屋里，找出一条干净毛巾仔细地将全身擦。干只是那湿漉漉的长发很快又浸湿了他的后背，陈昇又不得不开始擦拭那头麻烦的乌黑的长发。自从义和拳被平定之后，北京城里的洋人是与日俱增。那些洋人自从踏上这块神州沃土之后，便以一种奇异的眼光注视着中国男人头顶上的“麻花辫”。那些外来的“洋眼”令陈昇感到一种屈辱，于是他便将辫子盘在头顶上。其时已经有很多的新潮中国男人剪掉了辫子，当然这些新潮人里包括革命党人。陈昇虽然认为留辫子是一种屈辱，但他并不会剪掉它。没有了辫子就等于没有了脑袋。他听老辈人说过，当年满人为了让汉人爷们儿留辫子曾将扬州屠城十日。这就让陈昇搞不明白了，为什么那凶狠强悍的满人却对区区义和拳束手无策，还要乞求洋人的帮助。还有就是蓄着辫子真的就像怪物一样了吗？对于此类

问题陈昇究其一生恐怕也难以弄明白。现在他的长发已经晾干了许多,他仔细地将长发拢于脑后,凭着多年的经验熟练地将麻花辫束扎好,然后将刚才找出来的干净衣衫一件件穿好。他穿衣服的时候十分仔细,好像是进行一种宗教仪式,因为今天对于他来说是个大日子。穿戴整齐之后,陈昇在床铺的被褥下面摸索了一会儿。他摸出来一个巴掌大的布袋,在手里掂了掂,然后解开布袋倒出几锭碎银子,一只手捧着这几锭碎银,用另一只手的食指来回拨弄着,心里默默地数着。这样数过几遍之后,他又将碎银放回了布袋,最后将钱布袋掖进衣裳的夹层里,在他看来放在这个地方离他的心房最近最安全。

陈昇终于走出了家门,虽然当他迈出门槛的时候心里仍在犹豫不决,但迈出家门后,他的步子却变得扎实而坚定。此事他已经在心里盘算了好几天,只有这样做才能够见到那个自己喜欢的婴儿,听到那奇妙的声音。

陈昇缓步来到胭脂胡同的胡同口。在这条胡同的尽头挂着两个血红色的灯笼。黑夜里,灯笼所散发出的暗红色的光显得格外醒目。向前走几步,可以清楚地看到血红色的灯笼上写着“发财”二字,一些人影在灯笼中间的黑漆大门里进进出出。陈昇又往前走了几步,便听见那里传来与这寂静的黑夜不和谐的嘈杂声。忽然从大门里面向外重重地抛出了一个物件。此时,陈昇已经来到了跟前,被眼前出现的事情吓了一跳。再定睛细看被扔出来趴在地上的是个男人,男人身上只穿了件薄薄的马甲,有气无力地呜咽着。他头上的辫子已经四散八开乱成一团,浑身上下沾满了泥土。从大门里撵出来两个黑衣壮汉,二话

不说，一人拽起这个男人一只胳膊往胡同口拖去，男人的双腿丝毫无力地拖在地上，头耷拉着散发扫地，任由他人摆布。触目惊心的一幕让陈昇心中不寒而栗，他实在不敢再往前走半步。紧张片刻，他又觉着那血红色灯笼掩映的大黑门里面有一种莫名的吸引力让他难以反身往回走，他摸了摸自己的胸口，那是放着碎银子的地方，咬咬牙，才抬起沉重的脚步，被血红色灯笼中间敞开的黑漆漆的大门吞了进去。

进了大门跌跌撞撞地走下了台阶，先是穿过一个烟雾缭绕的厅堂，厅堂两旁是一张张看似整齐的紫檀木雕花烟榻，烟榻上都躺着奇形怪状的各色人等，这些人都手握着重烟枪，吞云吐雾，陶醉于迷香之中。陈昇未敢张望，只是双手捂在胸前，快步走向了后院的厅堂。

人声鼎沸的狂躁声将陈昇裹进了后院的赌场，那里有上好的骨牌，硬木的牌桌，各色赌局哗啦啦啦，还有佳丽环列，开了锅似的繁忙。一桩桩赌局开始，一桩桩赌局结束，此时看着赌桌旁那些张欣喜若狂与垂头丧气的脸，陈昇的心一下子膨胀开来，“扑通”“扑通”地跳得他浑身发热。他先是靠近了一桩推牌九的赌局前，几枚长方形骨牌在赌徒们手里转来转去令陈昇眼花缭乱。沉思了一会儿，他觉得这玩意儿自己实在看不明白，绝不能贸然行事，那样会一下子输光了怀里揣着的银子。可是又一想，只有大胆一试，才是他惟一能够见到那个让他牵肠挂肚的婴儿、听到那惟妙惟肖的声音的希望。只要怀里的钱再多出那么一点点，他便可以去春风阁见小白玲了，见到了小白玲他就可以见到那个被称“金不换”的婴儿。其实，陈昇要这么做已经考虑

了许久,只是一直没下得决心,来这个鬼地方他只能赢绝不能输。他有能赢的理由,因为他早就听说过凡是头一回进赌场的人都会赢到钱的。环顾一下四周,在牌九赌桌旁是几张麻将桌,他无奈地摇摇头,麻将这玩意儿自己更看不明白,况且麻将的游戏过程太过缓慢。他又在场子里寻找适合自己参与的赌博方式。烟雾中他看见了一处呼天喊地的赌局,赌徒们里三层外三层围了个水泄不通。此时的陈昇竟觉得这是自己抓到了救命稻草的机会,他像楔子楔进门缝里一样从周围看热闹的人群中挤了进去。赌桌上色子乱滚,压赌的人歇斯底里地叫喊着自己押注的大小点数,看了两局过后,陈昇便决定压注。陈昇一只手伸进内衣,小心翼翼地摸出了装碎银子的布包,将布包里的五块碎银倒在手里,这时他又犹豫不决了,他实在害怕一下子输了该怎么办?这可是自己全部的积蓄啊!

“快点——快点!”庄家大声叫喊着,将手里的色盅摇得稀里哗啦——“快下注!快下注——”

陈昇手里紧攥着碎银子,不知道自己是买大还是买小,豆大的汗珠从额头上滚落下来。“买大——买小——买大——买小——”押注的叫喊声与庄家手里色盅的稀里哗啦声让陈昇直觉得天旋地转,他实在不敢轻易将手里攥着的几块碎银子放下去。“不押了,不押了,再看看,再看看……”陈昇的脑子里不停地念叨着这些,手心里的碎银子捏出了汗。这时他突然感到自己的胃一阵钻心的疼痛,直想呕吐。色盅陀螺般愈转愈快,这时,陈昇早先下定一赌输赢的决心瞬间崩溃了,他直想冲出拥挤的人群,他想远离开这不知后果的赌局。突然有人在身后重撞

了他一下，一个踉跄，攥着银子的手松开了，碎银子撒在了“大”字上。

“啪”的一声，庄家的色盅反扣在了赌桌上，色盅掀开了来，色子依旧在滴溜溜转。色子转得飞快，整个赌场都在跟着旋转，直到转得陈昇连呼吸都非常困难了，色子仍然不肯停下来。他屏住呼吸睁大双眼紧紧地盯着三个旋转的色子——

一个色子停了下来……

又一个色子停了下来……

第三个色子最终也停了下来……

“八点，小——”庄家大声开局。

人群开了锅似的躁动起来，陈昇的胸腔里发出沉闷的一声低吼，他疯了似的一下子跳上了赌台，扑向了自己那几枚被撞散在赌台上的碎银子。当他眼看着就要拿回自己瞬间输掉的钱时，身子悠地一下被拽了起来，还没等他明白过来是怎么一回事，便感到一阵剧痛袭遍全身，一阵拳打脚踢后，陈昇被两个壮汉拖出了赌场，重重地扔在了胡同里的青石板路上，就像他刚才走进胡同时看到的那一幕一样。陈昇疼痛难忍几乎昏死过去。他咬着牙从地上坐起来，一只手摸向自己的胸口，想摸到内衣口袋里的那个装碎银子的布包，然而布包连同那些碎银早已经不见了。他感到胸前的衣服湿漉漉的，低头一看被撕烂了的衣服上面染满了血，他这才看到了自己的右手血糊糊的，右手的小拇指已经没有了。血水像泉眼般咕嘟咕嘟往外冒。钻心的疼痛，让他发不出一丝声音，泪水止不住地顺着两颊流下来。陈昇心里很明白，刚刚瞬间发生的事情，已经将他全部希望的灯火击灭

了,那些寄托希望的碎银子就像泼出去的水,永远都收不回来了。

4

陈昇勉强扶住墙角站了起来,跌跌撞撞地向前挪着脚步,手上的血在不断地流,泪水也在不断地流着。他懵懂中看见不远处一些灯火,此时他竟想到了回家。可是当他踉踉跄跄地走近后,才看清了自己已经走进了胭脂胡同,刚才看见的那些灯火却是胡同里一排排花枝招展的妓院。妓院门前的灯笼与赌场的截然不同,这里高高挂起的红灯笼散发出一种淡红色的光,这亮光让人感觉到了一种温暖。陈昇竟一下子蹲坐在青石板路上“呜呜呜呜”地哭出声来。

“这是哪家的倒霉蛋跑到这里来哭丧?毁了老娘门下的良宵美景吆!快来人啊!”老鸨从院里边走边骂着出来。

看陈昇没有理睬,依然埋头呜咽着,老鸨急了:“快来人啊——把这个丧门星赶走!快赶走!”

“等一下,干娘,这个人我好像认得!”另一个女人的声音让陈昇觉得耳熟。他抹了一把泪眼,抬起头来模模糊糊地看着身前站着的这个女人,正是他认识的妓女小白玲。

“哎呀,我的姑奶奶啊!你怎么什么人都认得啊?可不得了了啊!”老鸨尖声叫喊道。

“他就是每天早晨来胡同收粪便的……”还没等小白玲说完,老鸨就用手帕捂住了鼻子,“哎呀!干娘,你看他流了好

多血！”

“走走，给我回去！管不了那么多，今天晚上说不定还有好多客人等着你呢！”老鸨催促道。

“可是……”小白玲话到嘴边还没等说出来，就被老鸨牵着手拽进了春风阁。

陈昇望着小白玲离去的背影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小白玲迈进春风阁大门的时候，回眸望了他一眼，那是怎样一种眼神啊！他的心顷刻间血往上涌。陈昇呆呆地望着春风阁的大门，断指微微颤抖着，钻心的疼痛让他昏迷过去。

从花街柳巷中走出去的那些满身脂粉味道的风流客，一个个从昏睡在路旁的陈昇身边走过，没有人注意到他的存在。不知过了多久，陈昇觉得有人轻轻地拽自己的胳膊，他隐约感到那是一只女人纤嫩的手。

“你醒醒，快起来。”女人的呼唤如丝丝细雨。

陈昇睁开眼，看见出现在面前的竟然是小白玲，不觉一阵惊喜，翕动着嘴唇，但此时他已经无力说出话来。小白玲连忙制止不让他出声，使出浑身吃奶的力气将他搀扶起来，一步一步地向春风阁侧门挪去。

进了屋，小白玲让陈昇在椅子上坐好，然后拿过一块干净的湿毛巾为他擦拭着脸上和手上的污渍。她小心地擦拭陈昇受伤的手，生怕弄疼了他。陈昇像一具木偶任由小白玲摆布。

小白玲看着陈昇失掉一半小拇指的右手，心疼地问：“这是怎么回事？”

“啊！”一阵钻心疼痛，陈昇终于发出了凄惨的喊叫声。小

白玲赶忙一把按住了他的嘴巴。

“别吓着孩子！”

陈昇这才注意到内间房里有一个摇篮。他从疼痛中明白过来，不顾一切地站起来，跌跌撞撞地向摇篮里的孩子奔去。

“咯咯咯咯……”摇篮里的婴儿笑了。这声音比陈昇第一次听到的啼哭声更加迷人，陈昇痛苦的脸上终于露出了笑容。他转过身对小白玲支支吾吾道：“其实……其实，就是……想来看看、看看……这个孩子……孩子……”他将自己因为没有钱进春风阁的大门，就只好狠下心来去赌，结果遭了恶人暗算的经过告诉了小白玲。陈昇疼痛得没有再说下去，左手紧攥住右手手腕，痛心地看着自己少了半截小手指的右手，欲哭无泪。

小白玲叹了一口气，看着失魂落魄的陈昇，然后不知从何处取出一块碎银子，塞在陈昇手里，说：“你快走，拿着它先去找大夫看看你的伤手。”

陈昇站在原地没有听见似的，也没有说话，眼睛呆呆地注视着摇篮里的孩子。

想了片刻，小白玲摇了摇头：“这位大哥，如果你真的喜欢这孩子，你随时都可以来看他！”

陈昇听小白玲这样一说，好像一下子回过神儿来，兴奋地抬起头：“这孩子的声音就是好听！”

“不过你还是白天来的好，这地方晚上来的不是你这种男人！”

陈昇又点了点头，他有些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又问：“白天我可以随时来？”